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共青城胜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持有本公司股份 97,472,712 股（占公司总股本 5.91%）的股东共青城胜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计划在 2022 年 2 月 9 日至 2022 年 5 月 10 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6,490,228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2022 年 1 月 11 日，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华能源”）收悉共青城胜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股东”）在未来 3 个月内进行股份减持的计划，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

共青城胜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截止本公告日，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97,472,71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91%。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

1、股份来源：大宗交易取得。

2、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减持。

3、减持数量：不超过 16,490,228 股，即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1%的股份。

4、减持期间：

股东拟于 2022 年 2 月 9 日至 2022 年 5 月 10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 16,490,228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合计减持金额不超过 2.3 亿元。遵循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的规定。

5、价格区间：参考市场价格合理确定。

6、拟减持的原因：股东方自身资金需要。

(二) 股东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持股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未作出过承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

三、相关风险事项

(一) 股东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本次减持系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

(二) 股东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 在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股东按照相关规定和有关要求，合法、合规地实施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公司收到股东发出的《关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告知函》与《关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进展告知函》（详见 2021-077 号公告），获悉其自 2021 年 6 月 11 日起开始开展公司股票的转融通业务，截至 2022 年 1 月 10 日，合计出借 16,876,500 股，现已归还 7,467,500 股，出借在外的余额为 9,409,000 股。股东通过转融通出借给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明细如下：

出借日期	出借股数(万股)	归还日期	归还股数(万股)
2021/6/11	4	2021/7/9	4
2021/7/9	4	2021/7/23	4
2021/7/16	130	2021/8/13	130
2021/8/2	1	-	未归还

2021/8/9	210	-	未归还
2021/8/11	1	-	未归还
2021/8/23	200	-	未归还
2021/8/27	20.5	2021/12/3	20.5
2021/8/27	4.5	-	未归还
2021/8/31	220	2021/11/23	220
2021/8/31	80	2021/9/28	80
2021/8/31	2.65	2021/9/28	2.65
2021/9/2	180	-	未归还
2021/9/14	20	2021/12/7	20
2021/9/17	50	2022/1/7	50
2021/9/17	100	-	未归还
2021/9/17	80	-	未归还
2021/9/17	100	2022/1/7	100
2021/9/17	45	2022/1/7	45
2021/9/22	70	2021/11/17	70
2021/9/22	50	-	未归还
2021/9/22	55	-	未归还
2021/9/23	0.6	2021/12/16	0.6
2021/9/23	59.4	-	未归还
合计	1687.65	-	746.75

五、备查文件

股东关于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

特此公告。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1日